

## 附件

# 三明市人才认定条件和标准（2025版）

省级高层次人才（特级、A类、B类、C类）按照最新发布的福建省级高层次人才认定条件进行认定，我市对照执行。若省级、市级人才认定条件和标准不一致的，以省级认定条件和标准为准。

### 一、三明市人才应符合下列基本资格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身体健康，能坚持从事创新创业创造工作；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谨的科研作风和科学、求实、团结、协作的精神；个人（含曾创办企业）信用记录良好；有较强的创新创业创造能力。
3. 在明就业创业的新引进人才、存量人才，或柔性引进人才。
4. 在年龄要求方面，对存量人才不作限定。对新引进人才，符合省级高层次人才（特级、A类、B类、C类）条件的，申请时按照《福建省级高层次人才认定条件》有关年龄要求执行；符合市级人才条件的，申请时原则上距法定退休年龄或弹性退休年龄5年及以上，符合D类的人才及市重点企业（以市委人才办最新发布的企业名单为准，下同）紧缺急需专业人才（按引进时最新的省、市人才需求目录，下同），可不受距法定退休年龄或弹性退休年龄5年及以上限制。

### 二、市级高层次D类人才还须符合下列标准之一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国内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主要研发人员（1家企业1名）。
	生物医药产业新获批制剂的企业研发技术骨干（1家企业1名）。
	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的产品研发骨干（1家企业1名）。
	省中试服务平台技术骨干（1个平台1名）。
	省级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技术骨干（1个项目1名）。
	具有电子商务、电子政务、软件开发、通信工程、移动通信技术、物联网、系统集成、信息系统管理、数据资源管理、网络和信息安全、电子信息制造产业、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信息工程、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信息化领域（下同）正高级职称人才。近5年申请获得信息化领域国家发明专利2项。
	“全国林草科技创新人才和团队”科技创新青年拔尖人才、领军人才名单和创新团队名单负责人；主持制定竹木产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排名前2）；近5年内担任国家级竹木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以上职务人员。
	近5年入选的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A证的现代种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一等奖获得者（前3位主要完成人）、农业技术推广贡献奖获得者、农业技术推广合作奖（前3位主要完成人）、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获得者（前5名）。
	具有食品类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及以上的省级沙县小吃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
特级导游员；福建省文化和旅游系统青年拔尖人才；福建省“金牌导游”及“金牌讲解员”；福建省十佳导游。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从事空中交通管制或航空器整机放行工作，且具有相关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
	三明市“创新之星”“创业之星”。
	上一年度被市委、市政府表扬的突出贡献企业家（限当年度申报认定）。
	从市人才自主评价企业中，每年由各县（市、区）推荐不超过2名中层正职以上人员，或研发带头人，或一线技术骨干。
	市重点企业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或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科技类	福建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近5年入选的福建医学科技奖一等奖获得者（前2完成人）、福建省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得者（前5位中企事业研发骨干）、省部级科学技术二等奖获得者（前4位中企事业研发骨干）、省部级科学技术三等奖获得者（前2位中企事业研发骨干）。
	近5年担任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已通过验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主任。
教育类	福建省名师、名校校长；福建省职业院校名师、名校校长；福建省技工院校省级名师；三明市教育领航人才（培养期满评估优秀）。
	近5年入选的福建省教学成果奖特等奖（第一完成人）、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三等奖（第一完成人）、指导（排名第1）学生获得1项全国五项学科竞赛国家级金牌、获得或指导（排名第1）学生获得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类别	标准
教育类	近5年担任或获得的高等院校省级重点学科带头人、省一级学会理事长或执行理事长、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或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获得者（排名前2）或二等奖获得者（排名第1）。
医疗卫生类	福建省名中医，三明市卫生健康骨干人才（培养期满评估优秀）。
文化类	福建省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近5年入选的福建新闻奖人物（林白水新闻奖）（原福建省十佳新闻工作者）获奖人员。
	近5年入选的省部级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完成人、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体育类	近5年市级输送的获得奥运会或近两届列入奥运会项目的世界杯、世锦赛冠军的主教练员。
通用类	近10年入选的福建省优秀人才“百人计划”（含文化名家、技能大师、优秀农村实用人才、优秀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在闽优秀台湾人才）。
	近5年入选的福建省标准贡献奖一等奖主要完成人（前2位中企事业主要技术研发骨干）。
	福建省工艺美术大师。
	福建省技术能手；八闽工匠；三明工匠（培养期满评估优秀）。
	三明市拔尖人才。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确认的相当该层次人才。	

### 三、市级高层次 E 类人才还须符合下列标准之一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p>获得人社部、工信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网络规划设计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系统分析师证书的人员；获得 HCIE（华为认证信息通讯专家）、CCIE（思科认证互联网专家）资格证书的人员；获得工信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的信创云平台架构师（高级）、信创云规划管理师（高级）、信创规划管理师（高级）、信创集成项目管理师（高级）、系统架构师（高级）、系统开发工程师（高级）证书的人员。</p>
	<p>获得供应链管理师高级技师（一级）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p>
	<p>在福建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创新企业中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或首席技术专家（1 家企业 1 名）。</p>
	<p>省内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主要研发人员（1 家企业 1 名）。</p>
	<p>生物医药产业新获批原料药登记号的企业研发技术骨干（1 家企业 1 名）。</p>
	<p>省纺织行业纺纱工职业技能竞赛决赛前五名。</p>
	<p>主导或参与已发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定修订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从事制定修订标准的骨干人员（1 家企业 1 名）。</p>
	<p>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技术骨干（1 家企业 1 名）。</p>
	<p>省级单项冠军企业产品研发骨干（1 家企业 1 名）。</p>
	<p>国家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负责人（1 家企业 1 名）；近 5 年内担任省级竹木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以上职务人员。</p>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近5年入选的建筑行业“省级工法”编写第一完成人、全省住建行业岗位技能竞赛一等奖获得者、福建省传统建筑修缮技艺传承人和传统建筑修缮工匠。
	近5年入选的现代种业省级育繁推一体化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获得者（前3位完成人）或三等奖第一完成人（前2位完成人）、全省农业行业职业技能竞赛金牌或排名第一获得者。
	在应急管理领域出版社（国家级）出版培训服务技术用书的编委会主要编写人员（每本教材1名）；经市级及以上聘任的应急培训服务模块的主教练（每个模块1名）；近5年入选的全省消防（森林消防）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第一名获得者。
	获得食品类高级技师（一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沙县小吃从业者；获得食品类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市级沙县小吃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
	获得茶叶加工工高级技师（一级）、评茶员高级技师（一级）、茶艺师高级技师（一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员。
	国家金牌导游培养项目入选者；全国红色旅游五好讲解员入围者；获得高级、外语导游职业资格证书的导游员；三明市现场教学基地（点）五星级讲解员。
	获得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特级技师以上的养老从业人员；近5年全省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一等奖或国家级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相关荣誉获得者。
	从事空中交通管制或航空器整机放行工作，且聘任相关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持有中国民航局（CAAC）颁发的无人机教员执照的人员。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上一年度被市委、市政府表扬地方财政贡献大户企业中担任技术负责人或中高层管理人员的人才（每年每家推荐1名，限当年度申报认定）。
	市重点企业的国家“985”工程、“211”工程高校、“双一流”高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聘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高级技师。
	符合晋级条件的基础性一类人才（已晋升为实用型一类的）。
科技类	近5年入选的中国专利银奖获得者、省部级专利奖一等奖获得者（前3位中企事业主要技术研发骨干）、省部级科学技术三等奖获得者（第3位企事业研发骨干）、福建医学科技奖二等奖（前2完成人）或三等奖第一完成人。
	近5年担任省级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核心技术人员（1个平台1名）。
	近5年入选的三明市青年科技奖获得者。
教育类	福建省学科带头人；福建省职业院校专业带头人；福建省技工院校专业带头人；三明市名师、名校长；三明市教育领航人才（培养期满评估良好）。
	近5年入选的福建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获得者（第一完成人）、福建省教学技能大赛一等奖及以上获得者、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获得者、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福建省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一等奖获得者、指导（排名第1）学生获得1项全国五项学科竞赛国家级银牌、获得或指导（排名第1）学生获得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获得者。

类别	标准
医疗卫生类	福建省卫生系统中青年骨干人才培养项目入选者；福建省优秀中医临床人才；福建省名老中医；福建省西学中骨干人才；三明市名中医；三明市卫生健康骨干人才（培养期满评估良好）。
	近5年入选的全国基层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带头人、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负责人、省级中医重点专科学科带头人。
文化类	近5年入选的省部级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完成人（不含第一完成人）或三等奖完成人。
文化类	近5年入选的中国新闻奖一、二、三等奖获奖作品主创人员。
	福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省级文艺类专业奖项（福建省中青年演员比赛、福建省百花文艺奖、福建艺术节、福建省优秀文学作品榜、福建省中篇小说双年榜、福建省水仙花戏剧奖、八闽丹青奖·福建省美术书法双年展、福建省“金钟花奖”声乐比赛、福建摄影金像奖、福建省摄影展、福建省曲艺丹桂奖大赛、福建舞蹈“百合花奖”专业舞蹈大赛、福建省民间文艺山茶花奖、福建省广播电视艺术奖等，下同）一等奖获得者。
通用类	近5年入选的福建省标准贡献奖二等奖主要完成人（前2位中企事业主要技术研发骨干）、三等奖第一完成人。
	三明工匠（培养期满评估良好）；近5年入选的福建省社会工作者实务技能竞赛总成绩前3名选手。
	三明市优秀人才。
	聘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确认的相当该层次人才。

#### 四、市级实用型一类人才还须符合下列标准之一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p>获得 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软件工程师、CCNP(思科认证网络专业人员)、HCNP(华为认证的中级网络工程师)、HCIP(华为认证信息通讯高级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员; 获得人社部、工信部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软件设计师、网络工程师、嵌入式系统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信息系统监理师、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电子商务设计师、软件评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人员; 获得人社部、工信部颁发的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数字化管理师、智能制造、大数据、区块链的高级认证工程技术人员。</p>
	<p>获得供应链管理师技师(二级)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p>
	<p>近5年在省级以上政府部门主办的数字技术、数字经济、数字安全等领域赛事活动中获一等奖者。</p>
	<p>主导或参与已发布的省级地方标准制定修订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 从事制定修订标准的骨干人员(1家企业1名)。</p>
	<p>近5年入选的全省住建行业岗位技能竞赛二等奖获得者。</p>
	<p>参与制定应急消防领域技术培训服务规范地方行业标准的第一完成人; 研发用于应急消防领域且获得国家发明专利的第一发明人; 近5年入选的全省消防(森林消防)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第二名获得者。</p>
	<p>获得食品类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沙县小吃从业者; 获得省级小吃类技能大赛一等奖(金奖)的沙县小吃从业者; 沙县小吃制作工艺传承人(市级及以上)。</p>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获得茶叶加工工技师(二级)、评茶员技师(二级)、茶艺师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员; 三明市制茶大师。
	获得中级导游职业资格证书的导游员; 三明市现场教学基地(点)四星级讲解员; 三明市导游讲解员技能大赛前10名获得者。
	获得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高级技师的养老从业人员; 近5年全省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二等奖获得者。
	从事空中交通管制或航空器整机放行工作, 且聘任相关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市重点企业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国家“985”工程、“211”工程高校、“双一流”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或技师及以上的职业技能等级人员。
	符合晋级条件的基础性一类人才。
科技类	省部级专利奖二等奖获得者(前2位中企事业主要技术研发骨干)、三等奖获得者(排名第1企事业主要技术研发骨干); 执业专利代理师。
教育类	福建省教学技能大赛二等奖获得者; 全国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三等奖获得者; 福建省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二等奖获得者; 三明市教学技能大赛特等奖获得者; 获得或指导(排名第1)学生获得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二等奖、福建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二等奖获得者; 三明市学科带头人。
医疗卫生类	符合引进时最新的省级、市级人才需求目录医疗专业的全国重点医学院校的全日制硕士毕业生。
文化类	国家级文艺家协会会员; 省级文艺类专业奖项二等奖获得者; 三明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类别	标准
通用类	三明市乡村振兴领域自主认定人才（业绩特别突出的）。
	三明市技术能手。
	聘任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国家“985”工程、“211”工程高校、“双一流”高校的全日制硕士毕业生。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确认的相当该层次人才。

### 五、市级实用型二类人才还须符合下列标准之一

产业类	获得人社部、工信部颁发的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数字化管理师、智能制造、大数据、区块链的中级认证工程技术人员。
	近5年在省级以上政府部门主办的数字技术、数字经济、数字安全等领域赛事活动中获一等奖者。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规上）技术骨干、专精特新企业技术骨干（1家企业1名）。
	近5年入选的三明市消防（森林消防）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第一名获得者。
	市重点企业且符合引进时最新的省级、市级人才需求目录范围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获得食品类高级工（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沙县小吃从业者；获得省级小吃类技能大赛二等奖（银奖）或市级小吃类技能大赛一等奖（金奖）的沙县小吃从业者；具有“沙县工匠”称号的沙县小吃从业者；沙县小吃制作工艺传承人（县级）；担任沙县小吃产业规模以上企业的“首席技师”。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获得茶叶加工工高级工（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人员。
	获得导游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三明市导游讲解员技能大赛优秀奖获得者；三明市现场教学基地（点）五星级讲解员。
	获得养老服务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技师的养老从业人员；近5年全省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三等奖获得者。
	从事空中交通管制或航空器整机放行工作，且聘任相关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教育类	福建省技工院校教师职业能力大赛三等奖获得者，获得或指导学生获得福建省技能大赛前三至六名获得者；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师范类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和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非师范类“双一流”高校或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及以上优秀毕业生。
医疗卫生类	全国重点医学院校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以上优秀毕业生（符合引进时最新的省级、市级人才需求目录专业的人才可放宽到省、部属医科大学）。
文化类	福建省级文艺家协会会员；省级文艺类专业奖项三等奖获得者。
通用类	三明市乡村振兴领域自主认定人才。
	聘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国家“985”工程、“211”工程高校、“双一流”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确认的相当该层次人才。

## 六、基础性一类、二类人才还须符合以下条件

类别	标准
产业类	根据《三明市民营企业基础性人才积分制认定管理的实施办法（试行）》，积分排名在市委人才办每年分配指标内（且积分不低于60分）的人员，认定为基础性二类人才，其中积分位居前10%位次（且积分不低于70分）的人员，认定为基础性一类人才。

